

“炸弹”瞒天过海上路

我省查获首个持假“危险品运输通行证”案例



这辆运送甲醇的罐车不仅运输证是伪造的,还严重超载。 晚报记者 廖谦 图

□晚报记者 孙庆辉
实习生 余维娟

昨日,是“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高速交警机场大队打假发现了一特别的伪造“产品”——省高速公路直属支队签发的载运危险品车辆通行证。一辆车号为湘D01370危险品运输车,持假证在新郑上京珠高速时被查获。据介绍,这是发生在我省的首例伪造“危险品运输通行证”的案例。

现场 假通行证新郑被识破

在机场高速南口,一辆车号为湘D01370的危险品运输车停在路边。这辆银灰色的解放牌大型罐装车,长约20米,高约5米,车头与车身用连接杠接在一起,庞大的罐身上面盖着一条绿色的防雨毡,该物品的性质栏标

着“含毒、易爆”。司机何某和押车员宁某站在车后,接受民警讯问时称,他们在新郑装了58.6吨甲醇,准备运往广州的。车前挡风玻璃下放的载运危险品物品通行证,是为了走高速专门购买的假证。

据高速支队郑州机场大

队民警介绍,昨日10时左右,这辆大货车在京珠高速新郑收费站上路时,引起了收费人员的怀疑,收费人员立即通知高速民警。凭借多年的职业敏感,民警觉得这辆车有很大的违章嫌疑。经核实,该辆货车确属违法营运。

查处 假证信息漏洞百出

伪造的高速公路载运危险品车辆通行证,虽然盖有高速交警支队的公章,可是在民警眼里,却是漏洞百出:车辆核载27吨,而通行证上却标为28吨;按有关规定,危险品运输车、行车道、通行时间都有严格限制,通行时间一般为4天,而假通行证却标为一个月。更可笑的是,这辆车的车牌号为湘D01370,而通行证上却印成了湘B01370,很可能是造

假证的电话中听错了,误把D听成了B。

据车主在电话中向民警交代,这个高速公路载运危险品车辆通行证,是他在当地的假证贩子手中用300元买来的,曾使用过多次。

据高速交警机场大队孙建华介绍,危险品车由于其转载物品的特殊性,危险性比较大。但不少驾驶人图个省力、方便,宁愿花钱购买假

冒通行证,上了高速又胆战心惊的,生怕被交警查到,怀着这样的心态开车特别容易发生交通事故,仅去年就已发生过多起危险品车辆翻车、剧毒物品泄漏事件。

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此类行为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1000元以下罚款。因此,警方已将此车辆暂扣,等待进一步处理。

线索提供 宋晓彬 孙建华

祝福短信“巧”擒窃贼 机主掏手机看信息,抓住窃贼作案镊子

□晚报记者 孙庆辉
实习生 余维娟

本报讯 “没想到朋友的一条信息‘救’了两部手机。”接过民警发还的手机,某高校大学生郭晓月幽默地说。

“3月14日是我20岁生日,晚上,几个同学一起参加生日晚宴。”郭晓月介绍,当日晚8时许,她和同学吃完生日宴,在火车站准备乘公交车返校。在兴隆街公交站牌旁,候车的郭晓月与同学还沉浸在晚餐的欢乐气氛中,有说有笑。忽然,郭晓月上衣口袋的手机信息铃声响了。“我正要掏手机,竟在衣袋口抓到一个冰凉的东西,吓得我赶紧松开手,扭头一看,是一把医用镊子夹住了我的手机。”握镊子的长头发男子一看被发现了,急忙扭头便跑。

“参加生日宴会的两个

同学都是百米健将,他如何跑得了?”果然,追了不到200米,长头发男子就被摁在了地上。

“真是太巧了。这个短信真是及时,再晚一会,这个手机就是小偷的了。”郭晓月笑着说,事后发现,是一位同学向她发送了一条生日祝福信息。

“这是一名惯偷,今年1月份刚被我们治安拘留过。”火车站公安分局民警李玉斌介绍说,民警还从他身上搜出另外一部红色女式手机。

“这部红色女式手机是我3天前偷的,还没卖掉。”长头发窃贼说。民警根据红色手机上的信息,很快与机主李女士取得了联系。

昨日,行窃男子被火车站公安分局刑事拘留。

线索提供 张向胜

六旬老太贪小便宜破大财 图20元运费运赃物被判罚1200元

□晚报见习记者 方颖

本报讯 六旬老太开车路过盗窃现场被拦,贪图20元运费拉送赃物。昨日,老太被判罚1200元。

1月30日零时,中原区石佛镇五龙口村村民李某等三名中年妇女趁着夜色,来到郑州火车站货场,爬上满载豆粕的车厢,搬上7编织袋价值1210元的豆粕,藏于货场附近的变电站处。

正当李某等人为如何将赃物运回发愁时,“轰隆隆”,机动三轮车的声音由远及近,原来是该村六十来岁的杜老太拉完活往家赶。李某三人见状,便挥手拦下了杜老太。李某指着7袋豆粕,与杜老太商量:“捎一趟吧?”杜老太看看货场的列车厢,又看看豆粕,明白了是

怎么一回事,遂摆手欲走。李某当即掏出20元塞到了杜老太的手里。杜老太捏着钱,咬咬牙说:“搬吧!”

正在搬最后一袋时,一束灯光打了过来。郑州铁路警方巡逻至此,将其抓了现行。

经郑州铁路运输检察院提起公诉,昨日9时,郑州铁路运输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庭审过程中,杜老太辩称,自己是路过现场,且一直坐在三轮车上,并未参与犯罪。

公诉人举证,杜老太起初知道货物来路不明,但后贪图20元运费,为李某三人运送,其行为已构成犯罪。由于4人都系初犯,法院决定单处罚金,判李某三人犯盗窃罪,分别处罚金2400元;判杜老太犯转移赃物罪,处罚金1200元。

线索提供 侯俊峰 张东方

亚细亚偷税受罚50万元

原任总经理叶某被判拘役6个月缓刑10个月

□晚报记者 孙娟
实习记者 李丹

本报讯 3月15日,亚细亚商场原任总经理叶某被二七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处拘役6个月,缓刑10个月,亚细亚商场因偷税罪被判处罚金50万元。

2002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叶某在任亚细亚商场总经理期间,把商场租赁收入分成了3份。其中的2/3用于冲抵管理费用,剩余的1/3才向税务部门申报纳税。亚细亚商场正是利用这种隐匿手段,合计偷税金额达

341348.89元。

目前,亚细亚商场已将所偷税款341348.89元、滞纳金104599.65元、罚款335266.74元全部补缴。2006年11月13日,公安机关通知叶某到二七公安分局经侦大队并将其抓获。

二七区人民法院审理此案后认为,亚细亚商场采取少列收入,进行虚假纳税申报的手段,少缴应纳税款1万元以上,且偷税数额占应纳税额的10%以上,其行为已构成偷税罪;叶某作为郑州亚细亚商场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对其所在单位的

偷税行为,也应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其行为也已构成偷税罪。法院同时考虑到,亚细亚商场犯罪后,主动补缴了偷税的税款、滞纳金、罚款,并履行完毕,未给国家造成损失,可对其酌定从轻处罚;叶某系初犯,归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认罪态度较好,悔罪表现明显,可对其宣告缓刑。法院遂判决亚细亚商场犯偷税罪,处罚金50万元;判决叶某犯偷税罪,判处拘役6个月,缓刑10个月。

线索提供 南南

促销!以“白色情人节”的名义

郑州市商业局最新数据显示,情人节过后,郑州半数以上百货店的销售都陷入低迷,零售额出现同比下降。

如何才能“治愈”消费者的“打折疲劳症”?日前,丹尼斯百货率先挂出了一溜的“白色情人节”海报。丹尼斯百货徐琪介绍说,“情人节”与“白色情人节”最早起源于三世纪时的罗马。罗马皇帝在二月十四日救了一对因为原本因违反恋爱结婚禁令而被处死的恋人,罗马皇帝为了纪念这一天而设立了“情人节”。而在一个月后的三月十四日,这对获救的恋人宣誓恋情将至死不渝,为纪念这一天,于是另订为

白色情人节,而此节日就从欧洲开始流传到世界其他地方。

有业内人士表示,所谓“白色情人节”,其实来自日本。1965年,日本一家糖果公司在发掘了情人节巧克力市场的巨大商机后,决定在3月14日,大量生产棉花糖,倡导男士回赠女友。2月14日是女性表白爱意、赠送礼物的日子,3月14日就轮到收过礼物的男性回礼了。能想到借“第二个情人节”来刺激消费者的购物欲,可见商家也是动了一番脑筋的。

徐琪说:“作为郑州白色情人节的引入者,丹尼斯做了有效的准备与细节安排。”

“虽然是第一次过白色情人节,但是效果还是超出了我们的预期。”他认为,市民对这一节日促销的认识还需要时间,“丹尼斯长期坚持下去,一定能得到市民的认可。”

在走访中,笔者发现,消费者对“白色情人节”有着截然相反的看法,一对在“白色情人节”宣传幅下驻足的情侣告诉笔者,他们对“白色情人节”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认为不过是商家借机促销的手段。而在他们旁边,另一对情侣则认为:“白色情人节”是个不错的创意,挺新鲜的,对于年轻人的吸引力还是很大的。 祁京